

证券代码：832178

证券简称：递家物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78	递家物流	2025 年 5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辽宁腾坤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 126 号递家物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特制作《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特制作《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编号为 2025-019 的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
和编号为 2025-020 的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成果以及公司发展面临的实际问题，经研究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形成《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

（七）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证券账户卡。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或信函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8:30

（三）登记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 126 号递家物流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黄曼 2. 联系电话：024-31218336 3. 电子邮箱：
huangman@sinodh.com 4. 联系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 126 号
递家物流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会议决议》。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